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
有关评估事项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3）第 2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对《问询函》中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和核查，现就核查情况回复如下：

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所用的术语、名称、简称与《重组报告书》及其修订稿中“释义”所定义的术语、名称、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问题 9

报告书显示,截至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568,203.13 万元,评估价值 581,663.54 万元,评估增值 13,460.41 万元。请补充披露在建工程包含的具体内容、评估增值原因及合理性,并测算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后固定资产折旧摊销年限、未来年度折旧摊销费用对标的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请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补充披露在建工程包含的具体内容、评估增值原因及合理性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资产评估及定价情况”之“二、标的资产评估情况”之“(四) 资产基础法评估具体情况”之“2、非流动资产”之“(4) 在建工程”中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在建工程包含的具体内容、评估增值原因及合理性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共有 1 项在建工程,系 50 万吨/年煤基乙醇项目,该项目位于榆神工业区清水工业园,报告期期末账面价值合计 568,203.13 万元,具体建设内容列示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	2022 年 8 月 31 日余额
储运车间	卸储煤装置、中间罐区及泵站、成品罐区及泵站、汽车装卸设施、仓库等	42,805.89
公用工程车间	硫磺装置、污水处理场、余热回收站、给水及消防加压泵站、动力站等	190,330.37
甲醇车间	变换装置、甲醇装置、气体分离装置等	70,808.36
气化车间	净化装置、气化细灰渣处理输送单元、气化装置等	93,342.96
乙醇车间	乙醇装置等	130,002.51
运保车间	热力管网、消防装置、供电及照明系统、总变电所等	31,037.11
质检车间	中心化验室(含环保监测站)等	2,875.33
生产管理区	中央控制室等	7,000.60
合计		568,203.13

注: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50 万吨/年煤基乙醇项目尚未完成竣工决算,上述数据系根据截

至目前的项目建设情况进行估算划分，各车间及生产管理区账面价值以后续竣工决算结果为准。

评估基准日的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568,203.13 万元，评估值为 581,663.54 万元，评估增值 13,460.41 万元，增值率为 2.37%，评估增值原因系 50 万吨/年煤基乙醇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资金成本增值 13,460.41 万元。标的公司账面核算的资本化利息为项目建设借款利息，评估人员计算的项目建设资金成本系按照合理工期及评估基准日人民币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的市场价值，由于标的公司工程建设借款利率低于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借款利息小于资金成本市场价值，因此产生评估增值。对于资金成本的评估方法符合资产评估准则要求，具备合理性。”

2)、测算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后固定资产折旧摊销年限、未来年度折旧摊销费用对标的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在建工程尚未完成竣工决算，在建工程转固后固定资产明细及对应的折旧年限暂无法明晰划分，在标的公司收益法评估过程中，新建项目转固按照残值率为 5%、综合折旧年限为 15 年，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折旧。本次评估假设在建工程转固后采用上述折旧政策，在建工程转固后年折旧额为 37,796.15 万元，在建工程转固后年折旧额对标的公司 2023 年、2024 年和 2025 年营业成本及净利润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在建工程转固后年折旧额	37,796.15	37,796.15	37,796.15
营业收入	217,079.72	310,113.89	310,113.89
年折旧额占收入的比重	17.41%	12.19%	12.19%
营业成本-不含在建工程转固折旧	126,586.73	180,605.68	180,605.68
利润总额-不含在建工程转固折旧	67,406.88	104,721.80	104,721.80
净利润-不含在建工程转固折旧	51,635.22	78,541.35	78,541.35
营业成本-包含在建工程转固折旧	164,382.88	218,401.83	218,401.83
利润总额-包含在建工程转固折旧	29,610.73	66,925.65	66,925.65
净利润-包含在建工程转固折旧	23,288.11	50,194.24	50,194.24

注：根据标的公司未来年度盈利预测情况，2026 年及以后年度的相关数据与 2025 年相同。

由上表可知，标的公司 50 万吨/年煤基乙醇项目转固投产后，标的公司年折旧额将会增加，新增年折旧额占标的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预测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7.41%、12.19%和 12.19%。

在考虑在建工程转固新增折旧的情况下，50 万吨/年煤基乙醇项目正式投产后预计 2023 年至 2025 年营业成本分别为 164,382.88 万元、218,401.83 万元和 218,401.83 万元，对应各期净利润分别为 23,288.11 万元、50,194.24 万元和 50,194.24 万元。

综上所述，考虑在建工程转固新增的折旧后，预测期内标的公司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在建工程转固后产生的折旧额对标的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评估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评估师认为：

1、标的公司在建工程系 50 万吨/年煤基乙醇项目，包括甲醇车间、气化车间、乙醇车间、公用工程车间等，评估增值系资金成本所致，具备合理性，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中披露相关内容。

2、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标的公司在建工程尚未完成竣工决算，在建工程转固后固定资产明细及对应的折旧年限暂无法明晰划分，按照标的公司收益法评估过程中折旧政策测算，未来年度折旧摊销费用对标的公司净利润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页无正文，为《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有关评估事项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资产评估师：



薛 松



张永乾



2023年 2月 3日